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啤酒(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Be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1**（港幣櫃台）及 **80291**（人民幣櫃台））

總裁調任為董事會主席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起，

(1) 執行董事趙春武先生已由總裁獲調任為主席及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委員會主席；以及

(2) 非執行董事郭巍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委員會成員。

總裁調任為董事會主席

華潤啤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執行董事趙春武先生（「**趙先生**」）由本公司總裁調任為董事會主席（「**主席**」），自本公告日期起生效（「**調任**」）。

以下為趙先生之簡歷：

趙先生，五十四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並於二零二三年八月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由本公司副總裁調任為總裁。彼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財務委員會及購股權普通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趙先生亦擔任華潤雪花啤酒(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彼於二零零三年加入華潤雪花啤酒(中國)有限公司,擔任銷售發展部副總經理,先後分別擔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重要職務,包括但不限於華潤雪花啤酒(中國)有限公司浙江區域公司總經理及福建區域公司總經理,華潤雪花安徽區域公司總經理,江蘇區域公司總經理及上海區域公司總經理。在此之前,彼亦曾任職南京市水產科學研究所、百事可樂、南京英特布魯及箭牌口香糖。彼於市場行銷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經驗。彼持有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會認為,趙先生自擔任執行董事及總裁以來展現出卓越的管理及領導能力。基於趙先生的工作經驗、全面的領導能力及卓越的工作表現,董事會認為趙先生是最佳人選,並相信由趙先生擔任主席必能推動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實現進一步發展。

本公司與趙先生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彼於本公司並無固定服務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趙先生應收取的董事袍金乃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授權,並經參照彼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建議而釐定。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獲定為每年人民幣180,000元。除董事袍金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趙先生的酬金包括薪金及津貼約人民幣1,585,200元、年度住房公積金及社保約人民幣108,817元以及酌情花紅約人民幣1,787,786元。有關酬金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參考趙先生之表現及責任、本集團之表現及現行市場慣例後釐定及審閱。於本公告日期,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趙先生被視為擁有合共106,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的權益,當中趙先生個人持有62,000股股份及彼之配偶實益持有44,000股股份。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先生已確認(i)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v)並無其他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而披露的資料，彼亦無涉及根據該等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事宜；以及(v)並無有關調任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繼調任後，總裁職位暫時懸空。直至委任新總裁前，執行董事及主席趙先生將暫時承擔過渡期間總裁的工作及責任。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的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儘管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趙先生將憑藉其於本集團管理及運營方面的豐富經驗及知識為本集團提供穩健及持續的領導。此外，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平衡組成，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不同範疇的各董事委員會將提供充足保障措施，以確保權力與職權的平衡。因此，董事會認為，在目前情況下，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屬適當。倘本公司能夠在本集團內或外界物色到具備適當領導才能、知識、技能及經驗之人選，本公司仍會考慮委任一名新總裁。然而，由於總裁一職所需的深入知識及經驗，本公司無法確定能夠委任本公司新任總裁之時間。董事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將繼續檢討該事項。

董事會謹此祝賀趙先生調任為主席。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隨上述調任，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起：

(1) 趙春武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委員會主席；以及

(2) 非執行董事郭巍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華潤啤酒（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梁偉強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及上述調任後，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春武先生（主席）及趙偉先生（首席財務官）。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Daniel Robinson先生、郭巍女士及王成偉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黃大寧先生、李家祥博士、賴顯榮先生及陳智思先生。